

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及
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18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
二、债券基本情况	3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7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3 年 4 月 15 日

3、法定代表人：周雪露

4、注册资本：30 亿元

5、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待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经营）；胶合板、纺织品、服装生产、加工、销售；纸箱、纸盒组装、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待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经营）；初级农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日用百货、机电设备、通信器材（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电子产品、包装材料、汽车及配件、摩托车、食品（按《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项目经营）销售；花卉、果蔬种植、销售；管网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桩基础工程、监控安防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道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对建筑项目、工业项目、商业项目、房地产项目、旅游项目进行投资；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营业务情况：发行人成立于 2013 年 4 月，是由泗阳县人民政府授权泗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是泗阳经济开发区主要的园区开发建设施工主体和资产运营实体，目前公司经

营业务涉及园区基建施工、产业配套服务等多个领域，主要经营业务包括：工程施工、物业管理、资产租赁等。

7、实际控制人：泗阳县人民政府。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金【2017】334 号）确认，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企业债券。
- 2、债券名称：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及代码：18 泗阳佳鼎债 01（1880094.IB）、PR 泗阳 01（127801.SH）。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6 亿元。
-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
-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
-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6 日。附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

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2019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4月27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权代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行；

16、担保情况：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2018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金【2017】334号）确认，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10亿元企业债券。

2、债券名称：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债券简称及代码：18 泗阳佳鼎债 02（1880293.IB）、18 泗阳 02（152048.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4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附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

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2019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4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权代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行。

16、担保情况：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次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

1、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PR 泗阳 01”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代码：127801.SH。

“18 泗阳佳鼎债 01”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债券代码：1880094.IB。

2、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8 泗阳 02”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代码：152048.SH。

“18 泗阳佳鼎债 02”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债券代码：1880293.IB。

（二）付息兑付情况

1、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按时足额偿还上一计息期间利息 0.45 亿元。

本期债券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2、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12月14日按时足额偿还上一计息期间利息0.3亿元。

本期债券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8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4亿元用于“江苏省泗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标准化厂房一期项目”，约2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2018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公司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2、2018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4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3.00亿元用于“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一期项目”，约1.0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2018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公司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①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付息公告》。

②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③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④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及 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⑤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0 年）》、《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0 年）_摘要》、《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⑥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付息公告》

2、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变动的公告》。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1】第 01310106 号), 发行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03,417.85	56,063.03	84.47	系发行人 2020 年银行存款增加
应收账款	162,809.83	186,778.08	-12.83	-
其他应收款	229,989.29	164,882	39.49	系发行人 2020 年与泗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往来款增加
存货	134,800.17	169,487.74	-20.47	-
流动资产合计	668,175.75	640,779.74	4.28	-
投资性房地产	170,815.43	99,379.54	71.88	系发行人 2020 年购入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294.45	111,628.82	-3.88	-
在建工程	120,439.15	72,331.22	66.51	系发行人 2020 年东部工业园配套厂房项目投资增加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842.36	362,198.97	34.69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和在建工程的增加
资产总计	1,156,018.11	1,002,978.71	15.26	-

截至 2019 和 2020 年末, 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1,002,978.71 万元、1,156,018.11 万元。从结构上看,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为发行人资产总额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中,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比例较大。

2、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53,740.00	33,540.00	60.23	系发行人 2020 年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35,240.00	37,200.00	-5.27	-
其他应付款	40,375.94	20,427.02	97.66	系发行人 2020 年非关联方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436.42	65,513.39	-6.22	-
流动负债合计	216,170.40	179,525.96	20.41	-
长期借款	147,275.00	100,862.00	46.02	系发行人 2020 年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155,284.88	95,733.27	62.21	系发行人 2020 年新发行一期企业债券
长期应付款	55,279.38	59,334.65	-6.83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839.26	255,929.92	39.82	系发行人 2020 年内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负债合计	574,009.65	435,455.87	31.82	系发行人 2020 年内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截至 2019 和 2020 年末, 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35,455.87 万元和 574,009.65 万元。从结构上看, 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为发行人负债总额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中, 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变动比例较大。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 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61,535.39	62,022.93	-0.79	
营业成本	50,826.88	52,372.45	-2.95	
利润总额	15,935.24	10,779.24	47.83	系发行人 2020 年投资收益上升
净利润	14,485.62	9,555.27	51.60	系发行人 2020 年投资收益上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85.62	9,555.27	51.60	系发行人 2020 年投资收益上升

2019 和 2020 年度, 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62,022.93 万元和 61,535.39 万元, 净利润分别为 9,555.27 万元和 14,485.62 万元。总体

来看，发行人营业收入趋于稳定，净利润同比上升 51.60%，主要系 2020 年投资收益上升。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说明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0.77	60,386.52	-46.08	系发行人 2020 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00.24	-54,794.78	58.59	系发行人 2020 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下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49.87	-4,547.57	2,080.18	系发行人 2020 年发行“20 泗阳佳鼎债”企业债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76.01	11,165.62	319.82	系发行人 2020 年银行存款增加

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中变化较大的是筹资活动现金流，系发行人 2020 年发行“20 泗阳佳鼎债”企业债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增长 319.82%，系发行人 2020 年银行存款增加。

（四）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倍

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说明原因
资产负债率	49.65	43.42	14.35	-
流动比率	3.09	3.57	-13.45	-
速动比率	2.47	2.63	-6.0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5	0.34	2.94	-
存货周转率	0.33	0.37	-10.81	-
利息保障倍数	1.02	1.59	-35.85	系发行人 2020 年资本化利息支出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43	12.15	-88.23	系发行人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下降，资本化利息支出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截至 2019-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42%和 49.65%，呈平稳趋势；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3.57 和 3.09，速动比率分别为 2.63 和 2.47，偿债指标保持良好。

2019-2020 年度，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9 和 1.02，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由于系发行人 2020 年资本化利息支出增加。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 5.38 亿元，占净资产比例 9.24%。主要担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担保余额	担保方式	年限
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3,500.00	保证	8 年
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 年
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2 年
宿迁市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4,300.00	保证	7 年
宿迁市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保证	1 年
江苏民乐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保证	1 年
泗阳临港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保证	1 年
合计	53,800.00	-	-

（六）增信情况（如有）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三峡担保”）为 PR 泗阳 01、18 泗阳 02 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0 年末日，重庆三峡担保各担保业务的担保余额为 356.28 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 633.00%。

1、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 称：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 12 号 3 幢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注册资本：48.30 亿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3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相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担保人近两年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财务数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1	总资产	108.61	127.87
2	净资产	67.90	69.34
3	营业收入	10.74	11.11
4	净利润	2.95	2.85

3、担保人资信状况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重庆三峡融资担

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为《2018 年第一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及 2018 年第二期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